

证券代码：001395

证券简称：亚联机械

公告编号：2026-012

##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2025 年度为基准。

2、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702.84 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8,310.19 万元。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法定公积金，未提取任意公积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2,311.78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647.45 万元，股本基数为 8,724 万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33,647.45 万元。

3、经审计，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资本公积金为 42,249.77 万元。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 8,72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红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724 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617.2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变更为 11,341.20 万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后续分配。

5、本年度，除上述拟实施的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外，公司未实施其他现金分红，也未以现金为对价实施股份回购。上述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46.65%。

## （二）股本总额变动时的方案调整原则

在本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最新股本总额作为分配和转增的股本基数，按照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

##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截至目前尚未达到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规定，并结合本次现金分红情况和本年度财务指标，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风险。公司上市后的相关财务数据和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7,240,0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028,414.27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23,117,841.5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6,474,477.6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7,24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7,240,00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本次拟定的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中现金分红金额为 8,724 万元，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 100%，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46.65%。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后确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具有合理性。

2、截至 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8,503.10 万元和 29,164.3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4%和 13.51%，均未超过 50%。

## 三、备查文件

- 1、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